HRMTR 服务器总处罚条例(初稿)

- 一. 总体。
- 1. 本服务器采取扣分制,每 3 分 封禁/禁言 1 小时。7 天内扣分超过 144 分的,除以 封禁/禁言 7 天,14 天内扣分超过 288 分的,除以 踢出群聊且拉入黑名单 30 天 处罚.(备注:服务器内处罚叠加:如 a 玩家扣了 288 分,则封禁天数为:288/3 小时+7 天=11 天)
- 2. 如果您加入本服务器外群/内群, 自动视为同意并认可此条例。如不认同, 您可以退出此服务器。
- 3. 本条例的最终解释权由服主所有。
- 二. 服务器 Q 群管理条例。
- 1. 在服务器 q 群刷屏的(1分钟超过 5条或多次重复某内容), 第一次扣 3分,第二次扣 72分,第三次及以上扣 144分。
- 2. 在服务器 q 群引战(包括但不限于对 某人/服务器/mod 攻击辱骂)的,第一次扣 72分,第二次扣 288分,第三次扣 289分。
- 3. 在服务器 q 群发送不正当言论(包括但不限于 暴力/政治 敏感/色情)的,第一次扣 288 分,第二次及以上扣 289 分。
- 4. 在服务器 q 群外引战的,请自行解决。
- 5. 在服务器内提问 已经标注明确/过于简单 的问题的,服务器成员无义务对您进行解答。情节严重的(包括但不限于 多次提问/问题已经标注明确/过于简单),除以扣 72 分处罚。